

# 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高政办发〔2025〕19号

## 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新设锦华社区居民委员会、精卫社区居民 委员会、高铁社区居民委员会及明确部分 新建小区行政归属等事宜的通知

开发区管委会，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市直及驻高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优化完善我市城市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合理调整社区分布、资源配置，提高社区服务效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和改进城市社区居民委员会建设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0〕27号）和《中共高平市委办公室 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我市城市社区规模优化调整

和规范化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高办发〔2021〕20号）等有关要求，决定新设南城街街道锦华社区、精卫社区、高铁社区3个社区居民委员会，同时明确部分新建小区行政归属。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新设社区居民委员会**

### **（一）南城街街道锦华社区居民委员会**

在幸福花园、尚东美地、华铭阳光府、诚建怡景、浩翔君悦宸、银座公馆、商品公路小区7个小区基础上组建，辖居民4123户。管辖范围为东至炎帝大道、南至新华东街、西至神农南路、北至康乐东街。由南城街街道办事处负责组建事宜，其户籍管理、治安管理由南城派出所负责。

### **（二）南城街街道精卫社区居民委员会**

在汇鑫商贸城、丹河雅苑、浩翔君悦荟、农商智慧城4个小区基础上组建，辖居民1836户。管辖范围为东至炎帝大道、南至南外环街（规划路）、西至丹河、北至南内环街。由南城街街道办事处负责组建事宜，其户籍管理、治安管理由南城派出所负责。

### **（三）南城街街道高铁社区居民委员会**

在君汇四季城A区、高平壹号院2个小区基础上组建，辖居民2276户。管辖范围为东至郑太高铁线、南至仙井街及在建208国道、西至丹河及龙司线、北至兴园街及南外环街（规划路）。由南城街街道办事处负责组建事宜，其户籍管理、治安管理由南城派出所负责。

以上 3 个社区居民委员会“四至”范围内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及民营中小企业、个体工商户等均属该社区驻地单位。“四至”范围内所有拟出让土地的新建小区均划入该社区管理。

## 二、明确部分新建小区行政归属

1. **学府花园小区**。位于神农北路与潞绸街交叉口西南处，由北城街街道兰花社区居民委员会管理。

2. **在建三甲镇北李村回迁楼**。位于潞绸街以北、郑太高铁线沿线，由三甲镇北李村村民委员会管理。

3. **新景家园小区**。位于炎帝大道与锦华街交叉口东北处，由南城街街道新兴社区居民委员会管理。

4. **盛世上和园小区**。位于新华东街与神农南路交叉口西南处、市公安局对面，由南城街街道龙渠社区居民委员会管理。

5. **和平里小区、华鼎世家小区、筑德商贸中心**。位于南城街街道龙欣社区“四至”范围内，由南城街街道龙欣社区居民委员会管理。

6. **华府阳光城小区、盛世万和府小区、盛通现代城市商业综合体、高平公租房小区**。分别位于新建南路与新华街交叉口东南和西北处，由南城街街道龙盛社区居民委员会管理。

7. **幸福家园小区**。位于体育场对面，由东城街街道城东社区居民委员会管理。

8. **丹溪 9 号小区**。位于神农路中段、小北庄社区居委会南侧，由东城街街道小北庄社区居民委员会管理。

9. **锦远学府城小区**。位于河西镇仙井村，由河西镇仙井村村

民委员会管理。

### 三、其他相关事宜

新的社区居民委员会设立后，南城街街道办事处要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做好社区党群服务中心阵地建设，及时成立社区党组织，推选居民代表，在居民中物色社区骨干，按照要求选举产生居委会班子，建立健全各项工作制度。有关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要做好新建小区划入管理的后续工作。市委社会工作部要根据入住居民户数适当配备社区专职工作者。市财政局要将社区经费列入年度预算。其他相关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做好新设社区居委会及明确新建小区行政归属后的配套工作。

- 附件：1. 南城街街道锦华社区居委会管辖范围平面图  
2. 南城街街道精卫社区居委会管辖范围平面图  
3. 南城街街道高铁社区居委会管辖范围平面图

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8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 南城街街道锦华社区居委会管辖范围平面图



## 附件 2

# 南城街街道精卫社区居委会管辖范围平面图





---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  
市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

高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8月1日印发

---